

**高雄市學生輔導諮商中心**

**111學年度下學期兼職實習諮商心理師甄選公告**

1. **甄選類別**：

兼職實習諮商心理師4名。

1. **招募對象**：

目前就讀國內（外）心理、諮商、輔導等相關研究所，對學校輔導與諮商工作內涵有興趣，具備考照所需學分，尚未進行兼職實習者。

1. **實習時間**：

自**112年2月至6月**，視兼職時數規定。

1. **中心簡介：**

本中心於民國94年10月成立至今，提供諮商、個案研討會、督導、危機減壓及諮詢等服務。

中心從95年起開始招收全職與兼職實習諮商心理師，由專任心理師擔任督導，提供完整的職前培訓、穩定的個別督導、團體督導及充足的實習需求等。服務方式為外展式服務，以所屬責任區內之學校為主，主動積極伸展服務觸角。各分區駐點設置(含所轄行政區)如附件所示。

**五、實習內容：**

(一)個別諮商。

(二)團體諮商。

(三)心理衛生推廣工作。

(四)心理衡鑑工作。

(五)輔導與諮商相關行政事務。

(六)參與中心各項研究、專業訓練、推廣暨服務工作。

🞋備註：**本中心不提供專業見習之實習內容和時數。**

****

**六、檢附資料：**

(ㄧ)個人履歷（包括教育背景、學經歷、專長、連絡方式-手機

及E-mail等）。

(二)自傳。

(三)研究所歷年成績單正本。

(四)實習計劃書(含實習目標、實習內容、對機構期待等)。

(五)所就讀學校諮商實習辦法(含實習項目及時數規定)。

(六)實習諮商心理師甄選 ─服務區域調查表(如公告附件)

(七)相關專業訓練證明影本(無則免)。

(八)其他有利審查之資料(無則免)。

🡺**上述資料請以A4直式依序裝訂。**

**七、申請日期**：

意者請將上述檢附資料**一式2份**，以**郵寄**方式報名，於公告即日起至**111年11月16日(星期三)截止** (收件以郵戳為憑，逾期恕不受理亦不退件)。

**八、實習地點及實習名額：**

(一) 行政中心分區： 開放2位兼職實習諮商心理師

(二) 岡山分區： 開放1位兼職實習諮商心理師

(三) 旗山分區： 開放1位兼職實習諮商心理師

**九、面試日期：預計於111年11月25日(五)辦理**

經第一階段書面審查篩選通過後，確切的面試時間、順序和注意事項將另行公告於中心網站及E-mail通知，請自行上網查閱。

**十、郵寄地址：80768高雄市三民區覺民路363號(民族國中)**

**高雄市學生輔導諮商中心 收**

**(封面請註明應徵兼職實習諮商心理師)。**

**十一、備註：**

(一)本中心不收取任何實習費用。

(二)若有甄選相關疑問，請電洽黃淑玲行政督導(07)3821200。